

证券代码：873828

证券简称：晶华光电

主办券商：申港证券

成都晶华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4月29日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1楼会议室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6年4月19日以书面及电话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汪道清先生
- 会议列席人员：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9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2025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1.议案内容：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的《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规则》等有关要求，公司董事会对公司《2025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进行了审核，并发表审核意见如下：

（1）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各项规定；

（2）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挂牌公司年度报告内容和格式指引》《挂牌公司年度报告内容与格式模板》的规定，未发现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所包含的信息存在不符合实际的情况，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真实地反映出公司 2025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

（3）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年报编制和审议的人员存在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成都晶华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6-003）及《成都晶华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6-002）。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董事会对 2025 年度的工作进行总结，并形成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2025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总经理对 2025 年度的工作进行总结，并形成总经理工作报告。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实际情况，公司编制了《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2026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1.议案内容：

为做好 2026 年度的财务预算工作，根据公司 2025 年度的财务状况及未来的经营计划编制了《2026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六) 审议通过《关于授权董事长行使相关事项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按照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特对相关事项董事会授权董事长行使（董事长须回避表决事项除外）。

2.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3.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七) 审议通过《关于预计 2026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经营需求，预计 2026 年度公司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1）租用成都晶华压铸有限公司的房屋给公司员工工作宿舍使用，其年租金为 54.86 万元。（2）向东莞市宇瞳光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控制的公司销售公司产品不超过 2200 万元；向东莞市宇瞳光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控制的公司采购包括但不限于原材料、维修服务、设备等不超过 400 万元。

本议案为逐项表决议案：

7.1 《关于预计 2026 年度与成都晶华压铸有限公司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7.2 《关于预计 2026 年度与东莞市宇瞳光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控制公司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2. 回避表决情况：

7.1 《关于预计 2026 年度与成都晶华压铸有限公司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董事汪道清先生、汪锐先生回避表决。

7.2 《关于预计 2026 年度与东莞市宇瞳光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控制公司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3.议案表决结果：

7.1 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7.2 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杨记军、郝焕、王轶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关于补充审议关联交易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根据实际情况，2025 年与东莞市宇瞳光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宇瞳光学）及其控制的公司的关联交易为 1、2025 年度本公司与宇瞳光学发生交易，交易内容为采购材料、模具维修与销售公司产品，实际发生金额分别为 377,935.40 元、654,328.57 元。2、2025 年度本公司与东莞市宇瞳玖洲光学有限公司（宇瞳光学控制的公司）发生交易，交易内容为销售公司产品，发生金额为 3,631,010.26 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补充审议关联交易公告》（公告编号：2026-007）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需要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杨记军、郝焕、王轶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续聘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 2026 年度审计机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公告》（公告

编号：2026-004)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杨记军、郝焕、王轶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 审议通过《关于 2025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独立董事向董事会汇报 2025 年工作完成情况。独立董事还将在 2025 年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2025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公告编号：2026-005）。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一) 审议通过《2025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1.议案内容：

公司根据实际情况编制了 2025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杨记军、郝焕、王轶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二) 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5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拟定于 2026 年 5 月 20 日召开 2025 年度股东大会以审议本次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的相关事项。

2.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3.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成都晶华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成都晶华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29 日